

证券代码：300703

证券简称：创源股份

公告编号：2025-029

宁波创源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宁波创源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5年8月6日、8月7日、8月8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30%以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情况的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情况，公司董事会对公司和公司控股股东就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现就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但关注到部分媒体、股吧等平台讨论创源股份子公司与国内动画IP推出联名新品等相关热点概念。再之前公司已与知乎、敦煌博物馆等知名IP合作，当前联名新品的推出在短期内对于公司营业收入和利润的影响有限。

3、公司目前经营正常，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公司和控股股东不存在关于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股票异常波动期间，公司和公司控股股东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6、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

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预约于2025年8月27日披露《2025年半年度报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公司不存在需披露2025年半年度业绩预告或业绩快报的情形，未向第三方提供未公开的定期报告信息，敬请投资者关注后续披露的《2025年半年度报告》。

3、《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4、公司将继续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五、备查文件

1、公司向有关人员的核实函及回函；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宁波创源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8日